

证券代码：688621

证券简称：阳光诺和

公告编号：2023-080

##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9日以直接送达、传真与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丹丹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部监事均参与表决所有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地的事项，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聚焦主业，进一步加强对成都诺和晟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控制管理，以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及竞争力。本次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阳光诺和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14日